

浙江省人民政府文件

浙政发〔2017〕33号

浙江省人民政府 关于成立之江实验室的通知

各市、县(市、区)人民政府,省政府直属各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科技创新思想,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科技创新为核心带动全面创新,加快推进网络信息国家实验室创建工作,积极探索一条从人才强、科技强到产业强、经济强、国家强的发展新路径,省政府决定成立之江实验室。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总体目标。之江实验室以国家目标和战略需求为导向,打造一批世界一流的基础学科群,整合一批重大科学基础设施,汇聚

一批全球顶尖的研发团队,取得一批具有影响力的重大共性技术成果,支撑引领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创新型产业集群发展,积极争创网络信息国家实验室。

二、主攻方向。之江实验室瞄准国家实验室布局领域以及国家实施重大科技专项的重点领域,立足我省现有的科研基础与优势,聚焦网络信息技术前沿,以重大科技任务攻关和大型科技基础设施建设为主线,以大数据和云计算为基础,以泛智能、强实时、高安全为抓手,以未来网络计算和系统、泛化人工智能、泛在信息安全、无障感知互联、智能制造技术为方向,开展重大前沿基础研究和关键技术攻关,推进前沿基础研究和应用技术研究的有机互动和深度融合。

三、组织架构。之江实验室是开放协同、混合所有制的新型科研机构,按照“一体、双核、多点”的架构组建,即建立以省政府、浙江大学、阿里巴巴集团共同出资成立的之江实验室为一体,以浙江大学、阿里巴巴集团为双核,以国内外高校院所、央企民企优质创新资源为多点的组织架构。之江实验室采取理事会领导下的主任负责制,实行目标导向、绩效管理、协同攻关、开放共享的新型运行机制。

省级有关部门和各市、县(市、区)政府要积极支持之江实验室建设,做好相关政策配套、建设保障和创新资源集聚等工作。之江实验室要加快完善内部管理体制、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引进集聚研发人才,迅速开展科研工作,为创建网络信息国家实验室奠定坚

实基础,力争早日建设成为集突破型、引领型、平台型于一体,具有世界领先水平的创新基地。

浙江省人民政府

2017年8月21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省委各部门，省人大常委会、省政协办公厅，省军区，省法院，省
检察院。

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7年8月22日印发

